

关于寻乌县 2020 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

——2021 年 11 月 26 日在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上

寻乌县财政局局长 邱运林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报告我县 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过去的一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紧紧围绕县人大十八届五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坚决把打好中央“三大攻坚战”贯穿经济发展全过程，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财政收支和预算执行总体良好，有力地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平稳持续健康发展。

一、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 10010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收 3100 万元，增长 3.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557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收 7720 万元，增长 13.3%。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31000 万元，同比减支 54000 万元，下降 14%。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557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35737 万元,上年结余 3640 万元,调入资金 2237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986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5 万元,收入总计 35735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10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54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66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208 万元,支出总计 355422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1928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928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1）税收收入完成 48130 万元,同比增收 2443 万元,增长 5.3%,其中:

增值税(45%)14309 万元,同比减收 5193 万元,下降 26.6%;
企业所得税(32%)6571 万元,同比增收 74 万元,增长 1.1%;
个人所得税(32%)935 万元,同比减收 45 万元,下降 4.6%;
资源税 190 万元,同比减收 1826 万元,下降 90.6%,主要减收因素是 2019 年南方稀土公司清理库存缴纳资源税 1620 万元;
城市建设维护税 1560 万元,同比减收 392 万元,下降 20.1%;
房产税 566 万元,同比减收 56 万元,下降 9%;
印花税 533 万元,同比减收 2 万元,下降 0.4%;
城镇土地使用税 523 万元,同比减收 167 万元,下降 24.2%;
土地增值税 3133 万元,同比减收 638 万元,下降 16.9%;
车船税 2746 万元,同比增收 1969 万元,增长 253.4%,主要

是人民财保和人寿财保缴纳车船税增加；

耕地占用税 8895 万元，同比增收 8895 万元，主要是对近几年耕地占用税进行了清缴；

契税 8014 万元，同比减收 278 万元，下降 3.4%；

环境保护税(80%)155 万元，同比增收 102 万元，增长 192.5%。

(2) 非税收入。非税收入完成 17445 万元，同比增收 5277 万元，增长 43.4%，其中：

专项收入 2056 万元，同比增收 860 万元，增长 71.9%；

行政事业性收费 1851 万元，同比减收 32 万元，下降 1.7%；

罚没收入 3805 万元，同比增收 1207 万元，增长 46.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886 万元，同比增收 1184 万元，增长 20.8%；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847 万元，同比增收 2358 万元，增长 482.2%，主要是公共租赁住房租金缴库 2097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31000 万元，同比减支 54000 万元，下降 14%。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08 万元，同比减支 1555 万元，下降 6.5%；

国防支出 494 万元，同比减支 136 万元，下降 21.6%；

公共安全支出 13652 万元，同比减支 1202 万元，下降 8.1%；

教育支出 70144 万元，同比增支 1423 万元，增长 2.1%；

科学技术支出 8630 万元，同比增支 102 万元，增长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284 万元，同比增支 3631 万元，增长 136.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38 万元，同比减支 314 万元，下降 0.9%；

卫生健康支出 37757 万元，同比减支 4594 万元，下降 10.8%；

节能环保支出 42252 万元，同比增支 247 万元，增长 0.6%；

城乡社区支出 8935 万元，同比减支 61603 万元，下降 87.3%；

农林水支出 59886 万元，同比增支 1800 万元，增长 3.1%；

交通运输支出 6773 万元，同比增支 2685 万元，增长 65.7%，主要是新增地方政府债券竹村至澄江县道升级改造项目 2700 万元；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39 万元，同比增支 487 万元，增长 46.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9 万元，同比增支 8 万元，增长 3.5%；

金融支出 263 万元，同比增支 213 万元，增长 42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587 万元，同比增支 1005 万元，增长 63.5%，主要因素是拨付各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资金 837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6673 万元，同比增支 3386 万元，增长 103%，主要因素是拨付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 1659 万元；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26 万元，同比增支 65 万元，增长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90 万元，同比减支 190 万元，下降 8.3%；

其他支出 208 万元，同比增支 33 万元，增长 18.9%；
债务付息支出 3388 万元，同比增支 494 万元，增长 18.9%；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3 万元，同比增支 15 万元，增长 83.3%。

3. 财政总预备费安排使用情况

2020 年，我县预算安排总预备费 379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3790 万元，全部用于教育支出。

4.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0 年，省政府核定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9.6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4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8.17 亿元。

2020 年，我县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1.1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99 亿元，专项债券 8.12 亿元。

截止 2020 年底，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28.0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0.8 亿元，专项债务 17.22 亿元。

5. “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

2020 年，寻乌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1533.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2.55 万元，下降 22.8%。主要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和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相关支出。其中，因公出国费用受疫情影响无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20.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8.92 万元，下降 22.6%；公务接待费 613.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5.83 万元，下降 22.3%。

6. 财政专户资金情况

2020 年末，县级财政专户资金余额 58051 万元，社保专

户资金余额 7408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856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7877 万元，上年结余 735 万元，调入资金 867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81212 万元，收入总计 159254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49000 万元，上解支出 112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124 万元，支出总计 157244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2010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 万元，收入总计 8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 万元，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82 万元，支出总计 89 万元，收支相抵，无结余，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4705 万元，上年结转 119575 万元，收入总计 174280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1206 万元，上划省、市统筹基金 87733 万元，支出总计 138939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35341 万元。

二、财政运行主要特点

（一）财政总收入迈上 10 亿元新台阶。2020 年，全县财税部门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积极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增值税结构性减税政策翘尾、针对疫情出台的新增减税政策等前所未有的困难，财税部门齐心协力抓征管，强化调度，挖潜增收，

财政总收入首次突破 10 亿元，达到 100100 万元，同比增长 3.2%，迈上了新的台阶。

（二）收入质量保持较好水平。今年以来，县财政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战略部署，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奋力实现财政收入高质量发展。税收收入占财政总收入比重 82.6%，在全市各县（市、区）排第 9 名；一般公共预算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73.4%，在全市各县（市、区）排第 8 名。财政收入质量保持较好水平，为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政保障。

（三）财政支出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2020 年，财政部门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服务、城乡社区支出分别同比下降 6.5%、86.5%。同时，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更加突出财政支出的公共性和普惠性，支出打好三大攻坚战、助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保障基本民生、财政支出重点保障有力。2020 年民生类支出完成 28.7 亿元，民生支出总量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的 86.7%，其中：教育支出增长 1.2%、科学技术支出增长 1.2%、文化体育与传媒财政支出增长 136.9%、节能环保支出增长 0.6%、农林水支出增长 3.1%。

三、主要工作措施

（一）多措并举培财源，千方百计降成本。面对国家实施一系列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和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收支平衡压力，财税部门认真履职，科学应对，采取强有力的措施，确保了财政收入稳定增长。一是努力培植新增财源。通过加大对工业企业的扶持力度、完善工业承接平台建设、落实“财园信贷通”、“小微

信贷通”等财政扶持政策，全力支持工业企业发展；认真落实招商引资政策，加大招商引资投入，积极培植财源、稳固财源。二是竭力挖掘增收潜力。加大历年旧欠税收的清收力度，全面清收耕地占用税。对2015年至2019年我县耕地占用税及滞纳金8895万元催缴清收入库。同时加大收入调度，健全奖惩机制，确保了各种税收依法征收、应收尽收足额入库，财政总收入迈上10亿元新台阶，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6亿元大关。三是严格控制行政成本性支出。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只减不增”要求，对非必要开支的事项一律不得开支，年中不得随意追加。全年一般性支出18098万元，压减3448万元，同比下降16%。在公务接待上，严格接待标准，严控经费支出，严禁铺张浪费，全年支出同比下降22.3%；在公务用车及购置上，严格用车标准，严守用车纪律，严禁公车私用，全年支出同比下降22.6%。

（二）积极应对疫情影响，集中财力保重点。面对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土地基金收入短缺、重点工程建设支出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压力，财政部门积极调度，有保有压，优先保障人员工资、基层运转、民生事业等刚性支出和重点支出，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同时加大一般性支出压减力度，严控“三公”经费预算，硬化预算约束，把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优先保障民生事业、生态环保、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投入。一是全力保障疫情防控资金。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财政部门按照“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的原则，第一时间建立疫情防控资金支付绿色通道，简化审批环节，压缩办理时限，优先保障疫情防控经费，

2020年拨付疫情防控相关经费2700万元。同时根据常态化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多渠道筹措资金用于支持公共卫生体系“补短板，强弱项”。二是加大教育经费投入，全面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全县教育支出70144万元，比上年增长2.1%。大力提升“全面改薄”、校舍建设、公办幼儿园、改善办学条件等建设项目，提高教育的公共服务能力。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落实各项教育补助、学生资助、学生营养改善等项目。三是提标困难群众补助，筑牢社会救助保障体系。继续推动改进各项社会保险缴费政策，逐步提高城乡低保、孤儿生活费、重点优抚对象等人群补助标准。投入城乡低保资金7018万元，对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全部纳入兜底保障范围。四是牢牢兜实保工资保运转底线。一方面，足额预留“保工资、保运转”支出资金。加强国库资金的调度研判，全力保障我县“保工资、保运转”支出不出任何问题。另一方面，及时出台“三保”有关文件，在制度上加强“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保障力度，全县人员工资及单位运转经费均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三）强抓机遇争政策，积极有为勤对接。发挥中央苏区县、东江源头县和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优势，充分利用赣南苏区振兴发展重大机遇，抢抓国家应对疫情影响、扩大有效投资的“窗口期”，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对接，研究吃透政策，谋划争资争项工作。及时出台《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有关工作的通知》，明确了疫情期间争资争项工作措施及责任分

工，重点争取了抗疫特别国债和地方政府新增债券额度的支持。全年共向上争资 39.88 亿元，创历史新高。

（四）凝心聚力汇合力，对标对表强攻坚。一是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研究制定我县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实施方案，建立健全政府债务管理责任、风险化解、应急处置和追踪问责机制，持续做好隐性债务动态监测工作。全力消除隐性债务风险隐患，坚决遏制政府隐性债务增加。2020 年争取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10 亿元，主要用于寻乌调查学院、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上甲生态旅游项目、公办幼儿园建设等民生项目，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低于省财政厅下达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二是打好脱贫攻坚战。一方面全力保障脱贫攻坚投入，2020 年共安排扶贫资金 41219 万元，其中整合涉农资金 17745 万元，争取上级专项资金 5863 万元、县本级配套资金 8668 万元、发放产业扶贫信贷通贷款 5841 万元，筹集社会扶贫资金 3102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农业产业发展、农村基础设施等项目，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同时做到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另一方面持续健全监管机制，强化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及时将上级下达的扶贫资金进行公平公开分配，并对分配、拨付情况及时录入扶贫动态监控系统，在财政涉农扶贫资金统筹整合综合评价、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中分别获得全省第一、第二名。三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年共统筹安排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环保支出 42252 万元，主要用于垃圾处理、山水林田湖、县城周边山体复绿、城乡环境整治、污水处理建设等项目。

（五）强化监管促规范，依法理财提效能。一是做好国有资产处置监督管理。2020年共办理国有资产处置事项34宗，处置金额3186万元。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确保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和保值增值。通过分类盘活和经营，完成了大塘坪保障房、怡心家园经济适用房等72项经营性国有资产经营权的成功竞标，实现国有资本经营收益559万元。二是强化财政资金监管。2020年上级下达我县直达资金42253万元，为规范中央直达资金的管理，专门出台了管理办法，将直达资金拨付信息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监控资金支出进度和流向，并统一建立直达资金管理台账，确保每笔资金流向明确、账目可查，从而确保直达资金直达民生、直达基层、直达企业。三是加强政府采购行为监管。优化采购营商环境，依法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的权利。督促指导预算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格式规范编制发布政府采购信息，规范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行为，切实提高政府采购的透明度。四是加强工程预算审核。2020年共审核工程项目预算691个，送审造价为21亿元，审核后造价为19亿元，核减率11%。

（六）深化改革促发展，创新机制添活力。一是继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进一步加大“四本”预算统筹衔接力度，不断提升理财水平；加大财政拨款与部门自有收入的统筹力度，积极探索零基预算管理改革。二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先后出台了《寻乌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和《寻乌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建立健全了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体系，

通过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专项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绩效分析评价。三是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2020年减免税费4641万元。一方面是小规模企业六税两费税收减半优惠政策、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小规模企业增值税起征点提高、一般纳税人企业增值税税率降低和个人所得税专项扣除调整等政策减免的税收达到4527万元，另一方面是公安办证收费、不动产登记费、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等减费达到114万元。四是持续加大存量资金的盘活力度。按照财政部、省财政厅的要求，共盘活统筹使用资金29166万元，主要用于农林水、扶贫、教育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文化体育与传媒等支出，进一步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过去的一年，我县财政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在财政运行过程中仍然存在财政收入总量小、全市排位靠后、保持收支平衡压力大、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升、财政调控能力比较脆弱等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一如既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切实做到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进一步发扬艰苦奋斗、勇于担当的优良作风，进一步解放思想，锐意进取，以良好工作成效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奋力谱写寻乌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